

证券代码：002939

证券简称：长城证券

公告编号：2024-048

##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公司全体监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5月30日发出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书面通知。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会议召集人许明波先生召集，于2024年6月5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出席监事4名，实际出席监事4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届满，同意提名王寅先生、马伯寅先生、顾文君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任期为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监事会换届之日止，公司将按照《证券法》及相关监管要求为其办理证券公司监事任职备案手续。上述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简历详见附件。

1.提名王寅先生为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表决情况：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提名马伯寅先生为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表决情况：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提名顾文君女士为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表决情况：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将提交至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6月6日

附件：

### 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王寅先生，1974年3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高级经济师，中共党员。2001年7月至2004年1月，历任中国华能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经理部助理经济师、综合计划部经济师；2004年1月至2024年1月，历任华能资本服务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部干部、副处长，人力资源部副处长、副经理，思想政治工作部经理，总经理工作部经理，党建工作部经理，办公室主任，总经理助理兼办公室主任，总经理助理。2024年1月至今，任公司党委委员、纪委书记。

截至本公告日，王寅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和证券公司监事的情形，符合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要求。

马伯寅先生，1974年3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中共党员。1997年7月至2004年9月，历任北京大学团委干部、宣传部部长（副科级）、宣传部部长（正科级）、副书记；2004年9月至2014年4月，历任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党委组织部组织处副处级干部、副处长、处长【其间：2010年3月至2011年8月，任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驻中华保险风险处置工作组广深工作组组长，兼任中华联合保险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中华联合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党委委员（中组部援疆干部）】；2014年4月至2015年10月，任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青岛监管局副局长、党委委员；2015年10月至2018年9月，任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办公厅副巡视员（其间：2016年8月至2018年9月，挂职深圳市政府副秘书长）；2018年9月至2019年2月，任招商局金融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2018年9月至2021年6月，任招商局金融事业群/平台执行委员会执行委员（常务）、党委委员；2021

年 6 月至 2022 年 9 月，任招商局金融事业群/平台纪委书记、党委委员；2022 年 9 月至今，任招商局金融控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合规负责人）、纪委书记、党委委员；2023 年 8 月至今，任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2024 年 1 月至今，任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3 年 6 月至今，任公司监事。

截至本公告日，马伯寅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除在深圳新江南投资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单位任职外，与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和证券公司监事的情形，符合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要求。

顾文君女士，1982 年 10 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国际注册内审师，中共党员。2005 年 7 月至 2008 年 4 月，任深圳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监审部干部；2008 年 4 月至 2019 年 4 月，历任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审计管理部审计师、高级审计师、审计管理师（主任专员），纪检监察室代职纪检监察高级经理、副主任；2019 年 4 月至 2023 年 1 月，任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风控部副总经理；2019 年 9 月至今，任深能保定发电有限公司董事；2019 年 11 月至今，任深圳能源燃气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监事；2021 年 9 月至今，任惠州深能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2023 年 1 月至今，任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风控部合规风控副总经理；2024 年 1 月至今，任东莞深能源樟洋电力有限公司监事。2020 年 10 月至今，任公司监事。

截至本公告日，顾文君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除在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单位任职外，与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和证券公司监事的

情形，符合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要求。